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6-012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3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冯忠波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美姑县人民政府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绵竹兴远特种化工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美姑化工有限公司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美姑县人民政府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征收补偿协议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6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美姑县人民政府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征收补偿协议书〉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签订整合增资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省绵竹兴远特种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四川美姑化工有限公司与相关各方签订《西昌永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美姑化工有限公司整合之增资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2016年3月3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下属子公司签订整合增资协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